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

2021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石办发[2010]26号、石办秘[2019]23号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中央、省有关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以及机构编制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县行政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的总体方案、实施意见以及机构编制的政策、规定，并督促落实。

（二）负责全县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及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管理工作；研究提出全县机关行政编制、政法专项编制总额分配建议。

（三）审核县委、县政府各部门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方案；审核县人大、县政协、县法院、县检察院机关和县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方案；审核县级派出机构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方案；协调县委各部门、县政府各部门、县委部门与县政府部门之间以及县与乡镇、县级派出机构之间的职责分工。

（四）审核乡镇党政机关的机构设置与调整、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方案；审核全县行政机构的设置与调整方案。

（五）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改革总体方案并组织实施；审核县直事业单位的主要职责、机构设置、人员编制方案；审核全县事业单位的设置与调整方案。

（六）负责机关、事业单位编制使用前置审核工作；承担县直党政机关，人大、政协机关，法院、检察院机关，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机关，县级派出机构和全县事业单位编制使用、调整的具体工作。

（七）负责贯彻落实国务院《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开展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承担研究拟订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负责全县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工作。

（八）负责全县行政管理体制、机构改革方案和部门“三定”规定、事业单位管理体制和机构编制方案以及机构编制管理政策法规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负责机构编制管理规定执行情况的政府目标考核工作；负责按照有关规定，对机构编制方面的违规违纪问题调查核实并提出处理意见。

（九）建立机构编制管理与财政预算、组织人事管理的配合制约机制；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机构编制实名制管理；负责全县财政统一发放工资机构编制审核工作；负责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职责审核工作；负责全县机关事业单位和其他非营利性单位网上名称工作。

（十）负责机构编制工作的情况综合、信息交流、干部培训和统计业务等工作。

(十一) 统筹推进权责清单制度建设，负责县级权责清单动态调整和规范管理；指导权责清单统一规范和标准化工作，推动权责清单与转变政府职能和“三定”规定有机衔接；完善公共服务清单和中介服务清单，深化权责清单制度体系建设。

(十二) 统筹推进编制周转池制度，督促落实编制周转池制度有关规定和要求，指导组织实施编制周转池制度

(十三) 承办县委、县政府和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包括：办本级决算，与预算一致。

纳入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本级

第二部分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中共石台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度部

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121.05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21.05 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 2019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66 万元，下降 5.5%，主要原因：一是节约办公成本；二是人员工资福利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21.0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21.05 万元，占 10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21.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97 万元，占 86.7%；项目支出 16.08 万元，占 13.3%；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21.05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 121.05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19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6.66 万元，下降 5.5%，主要原因：一是节约办公成本；二是工资福利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05 万元，占本年

支出的 100.0%。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6.66 万元，下降 5.5%，主要原因：一是节约办公成本；二是工资福利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21.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9.35 万元，占 82.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71 万元，占 6.4%；住房保障（类）支出 8.80 万元，占 7.2%；卫生健康（类）支出 3.39 万元，占 2.8%。农林水（类）支出 1.80 万元，占 1.5%；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94.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1.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工资调整。其中：基本支出 104.97 万元，占 86.7%；项目支出 16.08 万元，占 13.3%。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力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2.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3.2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工资正常调整。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6.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22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7.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调整。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11 万元，支出决算数 3.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保险基数调整。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0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调整。

6. 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帮扶联系村贫困人员的支出。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42 万元，支出决算数 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的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4.9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6.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

用经费 8.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其他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3.27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5.76 万元，下降 6.9%，主要原因是：一是节约办公成本；二是人员工资福利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3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3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3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台；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单价 100 万以上的大型设备 0 台。

（四）关于 2020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因此无相关内容。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没有县财政局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因此无相关内容。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没有县财政局批复的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因此无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电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第五部分 附件